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 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 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5 月 11 日以 通讯方式发出,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聂 栋良先生召集并主持,董事会秘书谭良谋先生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 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及表决,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湖南与新贸易有限公司实施整体吸收合并。吸收合并完 成后,湖南与新贸易有限公司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,其全部资产、债权债务、 权益以及人员等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公司承继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: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管理架构, 提高管理 效率,降低运营成本。湖南与新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,其财务报表已 按 100%比例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,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 经营成果产生影响,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5月16日